

证券代码：300276

证券简称：三丰智能

公告编号：2017-044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丰智能”、“本公司”或“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于 2017 年 3 月 8 日进行首次披露，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收到深交所“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16 号”《关于对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上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并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了《三丰智能对<关于对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2017 年 4 月 14 日，三丰智能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相关议案。2017 年 4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对标的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并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及目前进展，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进行了第二次新修订，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财务数据，对重组报告书相关章节、数据和内容进行了修订；

2、在重组报告书中“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批程序”中，增加了“2017 年 4 月 14 日，三丰智能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相关议案”内容，并相应修改了“上市公司尚未履行的程序”相关内容。

3、在重组报告书“标的资产的评估和作价情况”中，对标的公司 2016 年 10 至 12 月业绩完成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目标公司 2016 年度 10-12 月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3,263.58 万元，如目标公司 2016 年度 10-12 月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金额，则由双方另行协商调整标的资产的估值。根据大信会计师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7]第 2-0030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标的公司 2016 年度 10-12 月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301.11 万元，高于 3,263.58 万元，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

4、根据目前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最新情况，对标的公司专利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修订后的重组报告书详见同日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